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18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30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0 年 5 月 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举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曹磊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与会监事的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方案逐项表决情况如下：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非公开发行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在规定的有效期内选择适当时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期首日，定价原则为：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底价进行相应调整。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特定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为准。若按照目前股本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 155,940,795 股（含）。若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在上述范围内，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者，发行对象不超过 35 名。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本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文件后，根据申购报价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若国家法律、法规对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执行。若前述限售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不相符，发行对象同意根据相关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或监管要求对上述限售期进行相应调整并配合予以执行。

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后，发行对象所取得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安排。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6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将全额用于烈酒（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具体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烈酒（威士忌）陈酿熟成项目	117,381.96	100,600.00
合计	117,381.96	100,600.00

项目总投资金额高于本次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本次发行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低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8）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申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9）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0）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须经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且最终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3、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为确保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能够合理使用，公司编制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进行非公开发行股票，并编制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编制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详细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议案》

为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根据《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要求，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事项的公告》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根据《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 年）股东回报规划》全文登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568　　证券简称：百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1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整改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上市以来，一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证券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并在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监督和指导下，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及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持续规范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现将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公告如下：

经公司核查确认，最近五年，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况，公司共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监管函 1 次，具体如下：

2018 年 3 月 16 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出具《关于对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8】第 34 号）。

1、监管函内容

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对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中小板监管函【2018】第 3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发现公司存在如下情况：

“2018 年 3 月 15 日，你公司披露《关于会计事项追溯调整的公告》，对你公司前期发生的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 2017 年半年度和前三季度财务报表。其中，你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净利润”）由 7,817.48 万元调整至 6,129.98 万元，减少金额占更正后净利润的比例为 27.53%；2017 年前三季度净利润由 13,382.38 万元调整至 11,694.88 万元，减少金额占更正后净利润的比例为 14.43%。

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 年修订）》第 1.4 条和第 2.1 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董事会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吸取教训，及时整改，杜绝上述问题的再次发生。

同时，提醒你公司：上市公司应当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本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认真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上市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就其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责任。”

2、关于 2017 年度发生的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情况说明

2017 年 4 月，公司收到政府补助 2,250 万元，并在未经审计的半年度报告、三季度报告中计入了当期损益。经年度审计，应将该笔 2,250 万元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2017 年度不计入损益。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的相关规定，同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会计事项追溯调整的议案》，并经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同意意见，已就上述会计事项对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2017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15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已就上述事项进行相关公告。

3、整改措施

公司对监管函事项给予高度关注，后续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认真和及时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高公司信息披露质量，不断完善各部门的规范运作意识，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内无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上海百润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九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国际　　公告编号：2020-037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东凌国际”）于今日接到股东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疆江之源”）通知，获悉新疆江之源所持有本公司的股份解除轮候冻结。

新疆江之源与公司股东上海凯利天壬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凯利”）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新疆江之源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凯利合计持有公司 88,362,068 股股份，持股比例合计为 11.67%。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轮候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轮候冻结日期	轮候冻结解除日期	轮候机关
新疆江之源	否	23,291,378	38.76%	3.08%	2020-01-07	2020-05-07	湖北省武汉市中级人民法院

2、本次股份解除轮候冻结的原因

新疆江之源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 18,025,861 股质押给国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通信托”），为江苏中海粮油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中海粮油”）和舟山海港港口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舟山海港港口”）在国通信托金额为 98,100 万元的融资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因江苏中海粮油和舟山海港港口未能按时还款付息，国通信托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向湖北省武汉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武汉中院”）提起民事诉讼，诉求江苏中海粮油和舟山海港港口还本付息，同时诉求对新疆江之源所质押的东凌国际 18,025,861 股股份享有优先受偿权。武汉中院受理该案后于 2019 年 12 月 25 日签发（2019）鄂 01 民初 9752 号民事裁定书进行财产保全。2020 年 1 月 7 日，武汉中院对新疆江之源所持有的东凌国际股票实施司法冻结，冻结了新疆江之源名下持有的所有上市公司股份（60,086,206 股），较国通信托诉请享有优先受偿的 18,025,861 股超额多冻结了 42,060,345 股。经新疆江之源与武汉中院联系沟通，武汉中院认可存在超额司法冻结股份的情况，并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解除其中 18,768,967 股股份司法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2020 年 4 月 28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4）、《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司法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

经新疆江之源与武汉中院协商沟通，武汉中院于 2020 年 5 月 7 日解除对新疆江之源 23,291,378 股股份轮候冻结。至此，新疆江之源被武汉中院冻结的东凌国际股票为 18,025,861 股，与国通信托诉求一致。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疆江之源持有公司股份 60,086,206 股，占公司总股本（756,903,272 股）的 7.94%；新疆江之源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及司法冻结合计 49,427,2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3%（其中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 26,135,86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45%；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累计被司法冻结 41,317,23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6%）。

新疆江之源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凯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及司法冻结合计 77,587,888 股，占其合计所持有公司股份（88,362,068 股）的 87.81%，占公司总股本（756,903,272 股）的 10.25%。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新疆江之源	60,086,206	7.94%	41,317,239	68.76%	5.46%
上海凯利	28,275,862	3.74%	10,960,649	38.76%	1.45%
合计	88,362,068	11.67%	52,277,888	59.16%	6.91%

三、备查文件

1、新疆江之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股票解除轮候冻结通知；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893　　证券简称：东凌国际　　公告编号：2020-038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基本情况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告”）就中国农业生产资料集团公司（以下简称“中农集团”）等十方在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中农国际钾盐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农国际”）100%股权的重大资产重组中的纠纷事项，向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北京高院”）提起诉讼并申请财产保全。目前，该案件正在审理中，尚未判决或调解结果。本次重大诉讼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2017 年 3 月 31 日、2017 年 7 月 14 日、2017 年 9 月 15 日、2018 年 5 月 29 日、2018 年 8 月 30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证券时报》的《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9）、《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17）、《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7-067）、《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诉讼请求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81）、《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诉讼请求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1）、《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诉案件法院拟调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6）。

鉴于北京高院就公司申请财产保全事项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中农集团等十方持有的公司股份冻结期限为 2017 年 3 月 28 日起至 2020 年 3 月 27 日止；截至 2020 年 2 月，该案件尚在审理中，尚未有判决或调解结果。为确保该案件顺利执行，公司就上述诉讼事项向北京高院提交了《财产保全延期申请书》，申请延长财产保全期限。

二、本次重大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北京高院下发的《民事裁定书》[(2017)京民初 16 号之一]及《财产保全告知书》[(2017)京民初 16 号]，获悉北京高院已裁定准予公司提出的财产保全延期申请。目前北京高院已对中农集团等十方所持相应股份采取继续保全措施，冻结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3 月 15 日。

三、本次重大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可能的影响

目前，上述案件尚未判决或调解结果，暂时无法判断上述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和期后损益的影响，公司将根据诉讼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四、其他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2、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及时披露本事项的进展情况。

五、备查文件

1、财产保全延期申请书；

2、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17)京民初 16 号之一]；

3、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财产保全告知书》[(2017)京民初 16 号]。

特此公告。

广州东凌国际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8 日

（上接C70版）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317,789.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375,162.54 万元，净资产为-57,372.72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49.01 万元，利润总额-55,656.70 万元，净利润-56,085.10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397,518.13 万元，负债总额为 455,008.37 万元，净资产为-57,490.24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10.65 万元，利润总额-156.69 万元，净利润-117.52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2、公司名称：洛阳金隆千都置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1 月 25 日

注册地址：洛阳市洛龙区香山路与龙门大道交叉口西北角

法定代表人：王帅

注册资本：92,368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洛阳绿宏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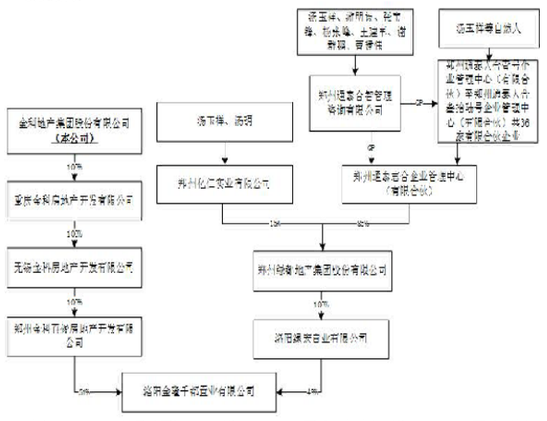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47,901.0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9,544.97 万元，净资产为 88,356.08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5,294.88 万元，净利润-4,011.92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370,229.6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3,941.79 万元，净资产为 86,287.87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2,757.61 万元，净利润-2,068.21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3、公司名称：佛山市高明区金翠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7 月 12 日

注册地址：佛山市高明区荷城街道沿江路 218 号（2-9 层）之 9 商铺

法定代表人：罗国华

注册资本：37,529.5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金科间接持有其 51%的股权，卓越集团（深圳）房地产有限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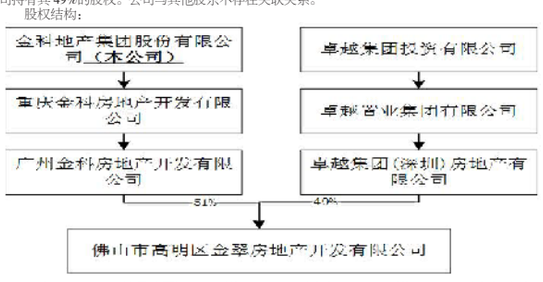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24,026.09 万元，负债总额为 88,291.99 万元，净资产为 35,734.10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82.64 万元，利润总额-2,268.31 万元，净利润-1,707.81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31,326.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96,083.47 万元，净资产为 35,242.59 万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0.03 万元，利润总额-653.66 万元，净利润-491.51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4、公司名称：重庆金煜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6 月 6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渝北区宝鸿大道 8 号

法定代表人：周志

注册资本：73,919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重庆旭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其 5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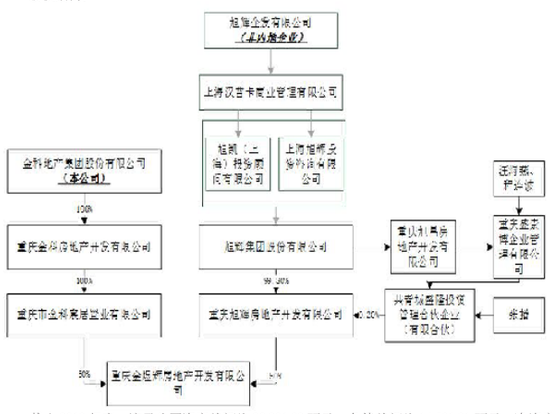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88,291.3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531.01 万元，净资产为 73,760.38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4 万元，利润总额-219.21 万元，净利润-158.62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23,620.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49,901.22 万元，净资产为 73,718.78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3.00 万元，利润总额-55.00 万元，净利润-41.00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5、公司名称：邯郸冀南新区金科天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4 月 26 日

注册地址：邯郸冀南新区花官营乡东城营村（科创城凯旋路北侧 25 号综合楼商铺 10 号）

法定代表人：宋璟欣

注册资本：29,75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与经营;物业管理服务;房地产租赁服务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河北碧桂园凤凰置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49%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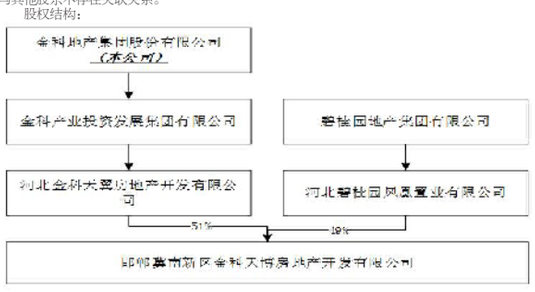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57,533.0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806.23 万元，净资产为 28,726.81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7.17 万元，利润总额-1,357.47 万元，净利润-1,023.19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81,196.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52,604.33 万元，净资产为 28,592.16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9.55 万元，利润总额-176.95 万元，净利润-134.65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6、公司名称：聊城市金民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4 月 17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聊城经济技术开发区辽河路民生绿城百合新城办公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毛根生

注册资本：1,960.78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51%股权，山东民生置业有限公司持有 49%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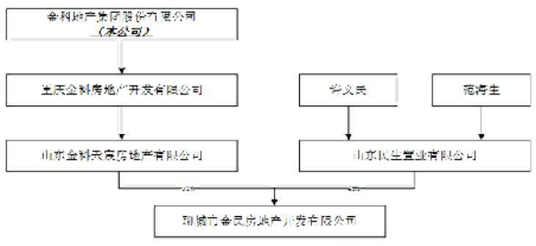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78,468.06 万元，负债总额为 78,478.74 万元，净资产为-10.67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06 万元，利润总额-2,640.38 万元，净利润-1,971.45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6,317.4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6,434.32 万元，净资产为-116.83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7.75 万元，利润总额-146.66 万元，净利润-106.16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7、公司名称：贵州龙里天宸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 年 1 月 31 日

注册地址：贵州省黔南州龙里县谷脚镇王关社区继望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孙文超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55%的权益，重庆道正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其 45%的权益。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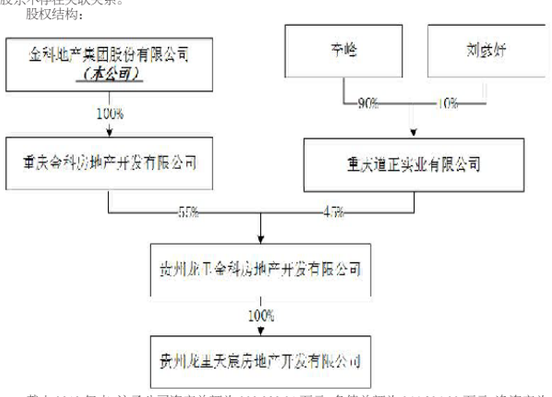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39,980.21 万元，负债总额为 244,824.33 万元，净资产为-4,844.12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3.69 万元，利润总额-7,531.51 万元，净利润-6,477.39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96,842.36 万元，负债总额为 301,195.91 万元，净资产为-4,353.55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478.39 万元，净利润-341.83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8、公司名称：成都金瑞盛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6 月 1 日

注册地址：成都市温江区柳林路 596 号 9 栋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宗华

注册资本：7,318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90%的权益，自然人何伟持有其 10%的权益。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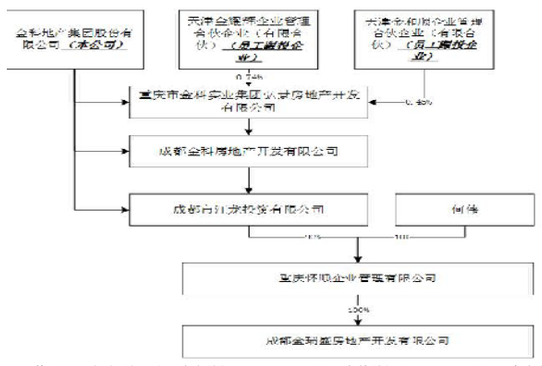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5,337.7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8,320.49 万元，净资产为 7,017.21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 0.06 万元，净利润 0.05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12,709.26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5,712.29 万元，净资产为 6,996.97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26.98 万元，净利润-20.23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19、公司名称：西安科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 年 10 月 12 日

注册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浐灞生态区草滩街道办东风路 10 号家润碧泽园 6 号楼 1 单元 202 室

法定代表人：贾媛

注册资本：2,000 万元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与销售,物业管理。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18,982.1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2,776.21 万元，净资产为-3,794.09 万元。2019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7,374.20 万元，净利润-5,637.38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76,328.8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0,294.03 万元，净资产为-3,965.23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228.20 万元，净利润-171.15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0、公司名称：济南金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 年 4 月 4 日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闵子骞路 13-1 号北楼 118

法定代表人：毛根生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营业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70%的股权，济南泉润泽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其 30%的股权。公司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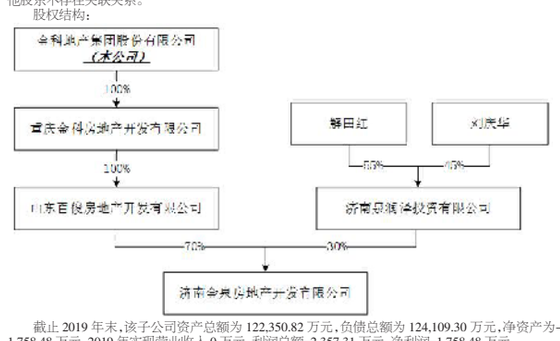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22,350.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4,109.30 万元，净资产为-1,758.48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2,357.31 万元，净利润-1,758.48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03,824.39 万元，负债总额为 205,757.68 万元，净资产为-1,933.29 万元，2020 年 1-3 月年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利润总额-240.52 万元，净利润-174.81 万元。

该子公司房地产项目尚未办理交房结算。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21、公司名称：重庆庆科商贸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5 年 12 月 2 日

注册地址：重庆市涪陵区义和镇兴义南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陶建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

主营业务：批发及统一配送：五金交电、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化工产品、机械设备、摩托车及配件；市场经营管理；自有房屋出租；企业管理咨询服务等。

与本公司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截止 2019 年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1,615,945.8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582,545.89 万元，净资产为 33,399.98 万元，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197,471.00 万元，利润总额 8,786.99 万元，净利润 7,457.01 万元。

截止 2020 年 3 月末，该子公司资产总额为 2,158,771.92 万元，负债总额为 2,124,806.31 万元，净资产为 33,965.61 万元，2020 年 1-3 月实现营业收入 41,927.37 万元，利润总额 722.35 万元，净利润 565.63 万元。

该子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重庆金科为无锡恒远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60,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36 个月。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重庆金科为济南金科西城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60,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3 年。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三）重庆金科为柳州金集柳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25,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三年。

3、担保方式: 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4、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

（四）控股子公司为永嘉鸿科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40,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2.5 年。

3、担保方式Ⅰ：温州瑞乾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4、担保方式Ⅱ：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五）控股子公司为南宁金卓辉提供担保

1、担保金额：28,000 万元。

2、主债务履行期限：2 年。

3、担保方式Ⅰ：南宁金泓耀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4、担保方式Ⅱ：重庆金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期间：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